

**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**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**

1、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8月12日以电话、邮件等形式发出，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，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、地点、内容和方式。

2、会议于2019年8月22日下午3:3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，采取现场及通讯方式进行表决。

3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，实际出席监事5名。

4、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谢敏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林海先生列席了会议。

5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**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**

**1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9年上半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**2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**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

(www.cninfo.com.cn)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# **3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**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。

公司《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# **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**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，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与公司之间不具有关联关系，亦不具备其他利害关系。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费用为 35 万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# **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监事会候选人的议案》**

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监事阮淑珍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。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行，经公司股东提名，公司监事会拟提名任晨女士为监事候选人。

公司《关于监事辞职及提名监事候选人的公告》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。

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批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 年 8 月 23 日